

宏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反洗钱及反恐怖融资制度声明

宏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信建发”“本公司”或“公司”)严厉打击洗钱和恐怖融资行为,承诺遵守本公司经营所在地所适用的一切法律法规要求,包括反洗钱与反恐融资相关法律。为加强打击洗钱及恐怖融资机制建设,有效防范洗钱风险,宏信建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香港特别行政区《打击洗钱条例》《贩毒(追讨得益)条例》《有组织及严重罪行条例》等法律法规下制定本制度声明。

一、适用范围

反洗钱及反恐怖融资制度声明适用于宏信建发及各附属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各公司根据所适用法律法规的监管要求制订其具体制度。

二、治理架构

公司董事会是公司洗钱及恐怖融资风险管理的最高领导机构,负责确立管理风险建设目标、审定公司合规风险制度、授权相关工作人员的最高决定权限,同时承担洗钱及恐怖融资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各主体根据具体适用的反洗钱制度设定负责洗钱风险管理的部门或岗位,负责贯彻落实监管机构洗钱风险管理工作

要求，研究部署洗钱风险管理工作，统筹协调反洗钱政策、方案的落地实施，组织安排重大洗钱风险事件的应对和处理等事项，并向公司董事会汇报。

三、可疑交易上报

公司持续监察与客户的业务关系，了解客户的活动，识别可疑交易，建立完善可疑交易上报流程，以有效持续地控制风险。公司每年公开报告洗钱或恐怖融资相关事件的发生情况。2025 年，公司未发生洗钱、内幕交易或恐怖融资相关的事件。

四、反洗钱及恐怖融资培训与宣导

公司持续开展反洗钱及恐怖融资的培训和宣传工作，培训内容包括反洗钱及恐怖融资的知识、相关法律法规、最新监管政策与要求、内控制度、提交可疑交易报告的职责与操作规程等，提升全体员工及客户的相关意识与能力。

公司要求各部门、业务线积极参加反洗钱及恐怖融资的培训、宣传活动，并结合自身业务实际，了解自身业务在打击洗钱及恐怖融资过程中的风险点，结合自身工作职责进行落实。